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22-47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星期一）在公司本部会议室V1以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结合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送达。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事项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3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

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的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结合当前监管和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情况，同意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方案进行调整，即对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进行调整。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调整前：

“（五）发行数量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886,862,627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266,058,788 股（含本数），并以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为准。在上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将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规定，由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单一投资者（含关联方及一致行动人）的认购数量不超过 133,029,394 股。

若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票回购注销等事项及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发行数量上限亦作相应调整。”

调整后：

“（五）发行数量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889,862,627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266,958,788 股（含



本数)，并以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为准。在上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将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规定，由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单一投资者（含关联方及一致行动人）的认购数量不超过133,479,394股。

若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票回购注销等事项及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发行数量上限亦作相应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3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以下简称“原预案”）。现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情况，拟对非公开发行方案中的发行数量上限等有关内容进行调整，为此，公司对原预案进行了修订。

《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3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3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现根据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情况，拟对非公开发行方案中的发行数量上限等有关内容进行调整，为此，公司对原预案进行了修订。公司相应编制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